

通 知

关于开展 2019 年“思政课教师大练兵 与课程思政建设”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系、部）、相关单位：

为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持续打好提高我校思政课、课程思政质量和水平的攻坚战，根据《中共陕西省委高教工委关于进一步深化“陕西高校思政课教师大练兵”主题活动的通知》和学校《关于加快建设一流本科教育的意见》《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2018—2022 年）》等文件精神，学校决定开展思政课教师大练兵与课程思政建设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思政课教师大练兵及课程思政建设主题活动，进一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大力推进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不断增强学生“四个意识”“四个自信”；加快推进由“思政课程”走向“课程思政”的教

育教学改革，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书育人全过程，将立德树人落实在课堂教学主渠道，让所有课都上出“思政味”，所有任课教师都挑起“思政担”，逐步构建“思政课+课程思政+专业思政”的思政教育大格局，使各类课程、资源、力量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

二、活动内容

（一）思政课教师大练兵

活动对象：马克思主义学院全体在岗思政课教师

活动目标：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提升思政课教学质量，增强育人效果。

活动内容：

1. 集体研讨和集体备课

以教研室为单位，常态化开展思政课集体研讨、备课活动，围绕“备内容、备学生、备教法”，细化全体思政课教师互相听课制度，完善老、中、青教师结对帮扶制度，发挥团队合力，强化集体攻关，形成一批精彩课堂。

2. 竞赛练兵

学院组织全体思政课教师开展现场教学展示与观摩活动。向学校评选推荐优秀思政课教师4名，其中思政课教学标兵1名、思政课教学能手1名和思政课教学骨干2名。

参赛教师需提交教学设计；现场教学评选时间为 20 分钟，包括 15 分钟现场教学展示，5 分钟专家提问和点评（评审标准见附件 1）。

3. 推动课堂革命，打造思政“金课”

学院要狠抓四门思政课教学改革创新，着力在课程内容、课程深度、教学形式、考核方式、学习效果等方面“下功夫”，建立“课堂教学+网络教学+实践教学+协同育人”四位一体的思政课育人新体系。

培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精品课程 2 门。对已立项建设的校级“三进”精品课程、MOOC、SPOC 课程进行重点监督和指导，从线下、线上、混合式和社会实践等方面打造思政“金课”。

（二）课程思政建设

活动对象：承担本科生理论与实践课程教学的所有教师

活动目标：实现“课程门门有思政，教师人人讲育人”的目标，做到三个全覆盖，即全体教师都明确课程育人职责，全部课程都明确育人要素，所有课程都体现育人效果。

活动内容：

1. 思想大讨论

以基层教学组织为单位，组织教师围绕“课程思政”的理念、内涵、意义、原则等展开大讨论，统一认识，达成共

识。

2. 培训与观摩

教学发展中心组织教学培训团队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实例研讨，深入学院开展培训、指导；组织获评陕西省及学校思政课/课程思政教学标兵、教学骨干和教学能手称号的优秀教师，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一轮示范教学与观摩活动。各学院（系、部）组织 2018 年立项的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负责人，在全院范围内开展一轮示范教学与观摩活动。

3. 集体研讨和集体备课

以教研室为单位，围绕思政教育元素的挖掘与融入、教学设计、优秀案例分享等内容，常态化开展“课程思政”集体研讨、集体备课活动，发挥团队合力，强化集体攻关。

4. 课程思政教学竞赛

要求培养方案中设置的每一门课程的主讲教师（教学团队）要找准思政教育融入点，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国情怀、民族精神、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三农”情怀或“西农精神”等思政元素融入教学环节中，至少形成 3 堂课的主题教学设计，一个典型教学案例。

参赛教师自主选择 1 个融入思政教育元素的知识点，完善并提交教学设计和教学案例；现场教学评选时间为 20 分钟，包括 15 分钟现场教学展示，5 分钟专家提问和点评。

课程思政教学竞赛活动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教研室竞赛

以教研室为单位，组织所有教师开展现场教学竞赛，推荐 1-2 名教师参加院级竞赛。

已列入 2018 年校级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的不再重复推荐。

第二阶段：院级竞赛

各学院（系、部）自主组织现场教学竞赛。认定一批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堂（每个专业不少于 2 堂），择优推荐 2 名教师参加校级竞赛。

学院认定的示范课堂应涵盖通识类课程、学科类课程和实践类课程（含实验课）等类型。

第三阶段：校级竞赛

教学发展中心牵头组织，通过现场教学展示与评比，从学院（系、部）推荐教师中评选产生课程思政优秀教师 20 名，其中教学标兵 2 名、教学骨干 4 名、教学能手 14 名。

5.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

学校对各学院（系、部）推荐的“课程思政”示范课堂，列入教学改革项目重点培育与支持，培育期满达到学校建设要求的，认定为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通知另行发布）。

“课程思政”教学竞赛评审标准见附件 2。

（三）常态化听课与指导

活动对象：校、处级领导干部，督导组专家

活动目标：深入了解和掌握教师课堂教学情况，客观、公正地评估教师授课质量，全面提高课堂育人质量。

活动内容：

1. 校、院两级领导听思政课

进一步深化校、院两级领导听思政课制度，将听课重点聚焦到推动思政课教师真学真懂真信真用马克思主义上来，聚焦到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上来，实现理论体系向教材体系、教材体系向教学体系、知识体系向价值体系的转化。

2. 课程思政听课与指导

常态化推进院（系、部）领导听专业课制度，推动专业课和思政课同向同行。邀请相关学院教师听课，重点对融入专业课的思政元素进行把脉。对已列入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的，要组织院级督导组专家、所在基层教学组织同行教师深入课堂听课分别不少于 2 次/门，形成课程教学改革与育人效果评价意见。

三、时间安排

4 月 25 日-6 月 20 日：教学发展中心和学院（系、部）分别组织开展“课程思政”培训和教学观摩。学院（系、部）

统筹推进各项活动，组织完成院级竞赛，将认定的院级示范课堂汇总表（附件3）、典型案例报教务处，参加校级竞赛人员名单（附件4）及教学设计、教学案例报教学发展中心。

6月30日前：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完成校级思政课教师竞赛，教学发展中心组织完成校级课程思政竞赛，并将获奖教师名单（附件5-6）报教务处。

9月10日前：学院（系、部）组织所有课程完成思政元素的融入，完善教学设计并由学院存档。

11月20日前：学院（系、部）常态化推进集体研讨、集体备课、听课等活动；对活动实施情况、育人效果等进行全面总结并报教务处。

四、任务分工

建立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各负其责，互相协同的工作机制，确保主题活动落到实处。

教务处负责做好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工作；

教学发展中心负责做好教师课程思政教学培训、教学观摩，组织开展校级课程思政竞赛活动；

马克思主义学院牵头组织完成思政课教师大练兵活动；

各学院（系、部）负责完成院级课程思政竞赛活动，逐步将课程思政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各相关单位负责人要高度重视，推进思政课、课程思政大练兵常态化，做到责任到人、措施到位、真抓实干。

（二）强化主体，逐步推进。各学院（系、部）要充分发挥教师在课程教学中的主体作用，最大限度激发教师课程教学改革热情。结合学校新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明确每门专业课程的育人目标，逐步将“课程思政”理念贯穿于每一门课程的质量标准、教学计划、课程教案、授课过程、教学评价等教育教学全过程。

（三）细化安排，强化检查。各相关单位根据学校工作总体安排，细化工作内容和进度，严格按时间节点推进各项工作。

（四）坚持创新，打造精品。各相关单位要创新各具特色的活动方式方法和载体途径，重视宣传典型案例和好经验好做法，努力把主题活动建成我校的品牌项目和教师队伍建设的精品工程。

联系方式：

1. 教务处

张永 电话 87092488 邮箱 jxk2488@163.com

2. 教学发展中心

王磊 电话 87080242 邮箱 jsfz@nwsuaf.edu.cn

- 附件：1. “思政课教师大练兵”教学竞赛评审标准
2. “课程思政”教学竞赛评审标准
3. 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堂汇总表
4. 推荐参加校级“课程思政”教学竞赛人员名单
5. “课程思政”教学竞赛获奖人员名单
6. “思政课教师大练兵”活动获奖人员名单

教务处

2019年4月26日